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URUM PACIFIC (CHINA) GROUP LIMITED

奧栢中國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48)

已發行紅股數目

及

紅股買賣

按合資格股東於記錄日期每持有五(5)股已發行分拆股份獲發一(1)股紅股之基準計算，根據紅股發行已發行合共600,000,000股紅股。

預期紅股股票將於二零一五年一月十九日寄發予合資格股東。預期紅股將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日開始買賣。

茲提述奧栢中國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七日的通函(「**通函**」)，內容有關紅股發行。除文義另有規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已發行紅股數目

誠如通函所披露，紅股發行乃按合資格股東於記錄日期(即二零一五年一月十二日)每持有五(5)股已發行分拆股份獲發一(1)股紅股之基準進行。於二零一五年一月十二日，有合共3,000,000,000股已發行分拆股份。因此，根據紅股發行已發行600,000,000股紅股。

按照截至二零一五年一月十二日的公司股東名冊所示，有兩名地址位於香港境外的海外股東。誠如通函所披露，本公司已諮詢該等司法權區的法律顧問，瞭解於紅股發行中納入此等海外股東及將紅股發行延伸至此等海外股東的合法性。因此，所有於記錄日期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均有權參與紅股發行。

紅股買賣

預期紅股股票將於二零一五年一月十九日寄發予合資格股東。預期紅股將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日開始買賣。

承董事會命
奧栢中國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溫家瓏

香港，二零一五年一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三名執行董事溫家瓏先生、巫偉明先生及陳偉傑先生；兩名非執行董事陳迪源先生及徐志剛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偉發先生、季志雄先生及崔光球先生。

本公告之資料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聲明或本公告有所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登日期起最少一連七天於創業板網站「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及本公司網站 www.aurumpacific.com.hk 內刊登。